

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第五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記錄

會議時間：111年8月13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00分

會議地點：台南商務會館

主席：陳葦芸理事長(陳杉吉副理事長代)

記錄：陳韻如

出席人員：本會會員代表

列席人員：理監事、候補理監事、本會會員、秘書處幹部

一、報告出席人數：應出席 509 權，已出席加委託 382 權

二、主席宣布開會：已達法定出席權數，主席宣布開會

三、確認議程：無異議認可

四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如附件一 p.5

五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：如附件二 p.6

六、工作報告

秘書處工作報告：如附件三

七、提案討論

< 編號 1 >

案由：審議本會 110年度收支決算表，如附件四 p.7，請討論。

提案人：理事會

說明：經本會第五屆第四次理事會會議通過，送大會審議

決議：**照案通過。建議預算數預估時，需參考去年度經費狀況。**

< 編號 2 >

案由：審議本會 111年度工作計畫與預算草案，如附件五 p.9，請討論。

提案人：理事會

說明：經本會第五屆第三次理事會會議通過，送大會審議。

決議：**照案通過**

< 編號 3 >

案由：審議本會 111年度收支預算表，如附件六 p.14，請討論。

提案人：理事會

說明：經本會第五屆第三次理事會會議通過，送大會審議。

決議：**照案通過**

< 編號 4 >

案由：修改本會章程第 35 條，納入視訊會議相關運作規定，如附件七 p.17，請討論。

提案人：理事會

說明：1. 依據內政部108年8月20日台內團字第1080050300號函：「因應科技進步與團體需求，理、監事會議除選舉或罷免外，以視訊會議方式，同步即時、不拘泥於同

一空間而達到溝通協調之目的，應無不可。」

2. 同上函：「人民團體之理監事會議採視訊方式進行前，應於章程中明定有關視訊出席、簽到及表決方式之規定，並提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後，報本部備查。」
3. 呈報主管機關的會議記錄，會載明理監事出席、請假、缺席的人名及人數（含列席人員），依「團體自治」精神，團體認為有效且大家認同之方式，並於章程載明所律定好的方式即可。出席佐證資料，目的在於若內部有發生出席認定爭議時，可提出客觀的事實資料，避免爭議。視訊會議錄影或於視訊會議的聊天室，回覆簽到、表示提案贊成或反對意見之訊息，皆屬客觀的事實資料。
4. 綜上，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建請修改本會章程第35條，條文內容下：
「理、監事會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；理、監事應親自出席理、監事會議，不得委託出席，因故無法出席會議時，應辦妥請假手續；理、監事連續二次無故不出席，逕行解任之，由候補理、監事自動依次遞補。
本會理監事會議得以視訊會議為之，其理事或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，視為親自出席。如涉及選舉、罷免事宜，不得採行網路會議或視訊會議。簽到及表決方式則配合視訊設備功能辦理。」
5. 經本會第五屆第五次理事會會議通過，送大會審議。

決議：**同意340權 不同意2權 同意超過2/3權數**

修改文字為「理、監事會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；理、監事應親自出席理、監事會議，不得委託出席，因故無法出席會議時，應辦妥請假手續；理、監事連續二次無故不出席，逕行解任之，由候補理、監事自動依次遞補。
本會理監事會議得以視訊會議為之，其理事或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，視為親自出席。如涉及選舉、罷免事宜，不得採行**網路會議或**視訊會議。簽到及表決方式則配合視訊設備功能辦理。」

< 編號 5 >

案由：修正本會會員暨會員子女教育獎學金申請辦法，如附件八 p. 23，請討論。

提案人：理事會

- 說明：**
1. 為增加本會會員暨會員子女教育獎學金得獎名額，以增加得獎機率，各階段別總金額不變（國中組 3 萬、高中組 3 萬、大專組 3 萬），降低得獎金額，增加名額，維持總金額不變，獎金修正：國中組 1000 元、高中職組 1500 元、大專組 2000 元，大專組學科總平均修正為 85 分，經本會第四屆第十一次理事會會議通過，送大會審議。
 2. 大專組取消檢附獎懲紀錄，經本會第四屆第十六次理事會會議通過，送大會審議。

決議：**同意修正條文 341 權 不同意 0 權**

八、散會：主席宣佈散會（11:10）